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

1. 名稱	制訂運輸高風險貨物的程序
2. 編號	LOCUSS409A
3. 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。從業員應能遵守相關標準、守則及監管規定(例
	如:《危險品條例》(香港法例第 295 章)及其附屬條例),執行運輸高風險貨物的
	控制程序。
4. 級別	4
5. 學分	6(僅供參考)
6. 能力	表現要求
	6.1 擁有運輸高風險貨物控制程序的相關知識
	認識運輸高風險貨物的特別預防措施及程序和風險性質
	認識運輸路線的牌照及許可證規定
	● 瞭解物流及相關行業的業務和工作流程
	 瞭解公司的保安規定、相關標準、守則及監管規定
	6.2.1 闡明危險品/爆炸物品/高風險貨物的調動
	 向直屬經理或監管員工闡明風險性質、特別預防措施、計劃詳情及程序
	• 按公司程序收集及檢查相關資料
	• 找出需要特殊批核或更改公司程序的作業,並取得批准
	• 向相關人士交代安全及危險控制程序
	6.2.2 執行貨物裝卸和調動的安全和危險控制程序
	◆ 執行貨物轉運操作
	給相關應急小組或其他受影響人士提供意見
	在受風險影響範圍內,執行設備及人事調動控制程序
	維持執行及監察安全及危險控制程序,並在需要時修改程序
	遵守相關規定及公司程序移動貨物
	6.2.3 完成貨物的轉運操作
	● 按照運作計劃檢查已完成的工作
	● 完成填寫相關文件
	● 保養並儲存專用設備
	● 檢查並將工地回復至可運作的狀態
	6.3 檢討運送高風險貨物的程序
	● 定期檢討程序的成效
	提出建議改善運送高風險貨物的成效
7. 評核指引	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
1. hlu×10 1	● 能夠評估設備及車輛是否適合轉運危險/爆炸/有害/高風險貨物
	能夠估計負載的尺寸和重量及任何特別處理要求
	● 能夠決定所需的許可證
	● 能夠識別危險並執行安全及危險控制程序
	能夠令工作可以安全並效率地進行,而選擇相應的工作系統及設備
	■ 能夠受工作的以安主並双學地進行,而選擇相應的工作系就及設備● 能夠檢討運送高風險貨物的程序
8. 備註	▼ 月七夕9/1次市17年7~同/医研饮.貝1/7月1711年/丁/
o. 消 社	